傳統民間及祭祀音樂

日期:3.3.2021

地點:香港大會堂劇院

陳子晉 香港中文大學音樂系 cchan@cuhk.edu.hk

預期學習成果

- 了解傳統民間及祭祀音樂的歷史源流、音樂特色 (樂器、樂曲、調式等)及其社會功能
- 了解音樂於不同族群的創作、演奏習慣及美學, 以及比較中國地方音樂與西方音樂之異同
- 通過示範認識基本的加花技巧

講座大綱

1) 民族音樂學簡介

2) 潮州音樂

3) 廣東南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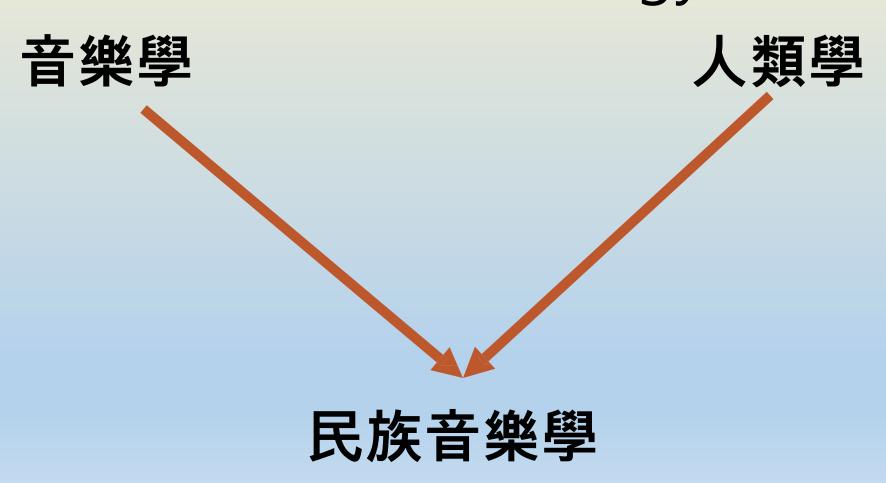
4) 香港道教殯儀音樂

1) 民族音樂學簡介

音樂研究

- 研究音樂的學科包括:
 - 1)作曲(Composition)
 - 2)民族音樂學(Ethnomusicology)
 - 3)音樂學 (Musicology)
 - 4)音樂理論 (Music Theory)
- 從不同視角,通過不同的研究方法,達到不同的研究成果

民族音樂學 Ethnomusicology



民族音樂學的源起

- 1880年間,音樂學者已有比較西洋音樂與非西洋音樂的觀念,從而發展出「比較音樂學」(Comparative Musicology)(即後來的民族音樂學)。研究對象是歐洲以外的種族和民族的音樂文化,如不同地方的原住民、部族、少數民族等。此定義由德國美籍音樂學者薩克斯(Curt Sachs, 1881-1989)提出,界定所謂異國文化音樂的範疇
- 歐洲文化中心主義(Eurocentrism)
- 「民族音樂學」一詞由康斯特(Jaap Kunst, 1891-1960)首先提出,他認為「比較音樂學」的研究範疇較窄,而「民族音樂學」也不一定跟其他學科作比較研究,故他建議把名稱改為「民族音樂學」(Kunst 1977:1-66)

實地考察 (Fieldwork)

譯譜 (Transcription)

民族音樂學的研究方法

- 民族音樂學採用了人類學實地考查的研究方法,音樂學(Musicology)則研究西洋音樂演進的脈絡。民族音樂學將世界音樂納入研究範圍,是研究西方音樂範圍外的音樂
- 民族音樂學亦會有音樂分析,但主要以「文化中的音樂」(Music in culture)(1960)
 作為研究框架,此框架後來演變為「音樂作為文化」(Music as culture)(1977)
- 民族音樂學與比較音樂學不同之處,是前者從音樂的文化背景、地理環境等去觀察不同地方的音樂
- 民族音樂學並不認同「歐洲文化中心主義」, 認為世界各地的音樂也是值得尊重和研究的

本簡報所刊載的照片和曲譜,蒙陳子晉先生及香港中文大學音樂系中國音樂研究中心授權使用,特此鳴謝